

#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概述

2021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21年9月15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

2022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2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2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2年9月5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并延长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

2022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2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3年2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23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向特定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上述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二、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原因

鉴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经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审慎分析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文件的有效期内不再发行，且本次决议不可撤销。

## 三、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正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工业互联网安全防护产品项目”、“5G网络安全研发中心项目”已由公司通过自有资金投入实施，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和持续发展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对的审议程序

### （一）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是经各方充分沟通作出的决策，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 五、备查文件

-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5月9日